

# 海南政兴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中标通知书

海口美兰雄利装修商行：

海南中学美伦校区设备采购项目（二期）（项目全称）项目编号：  
HNZXCYC2021-37C 包，评标工作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已结束，经评标委员会评定、  
媒体公示评审结果，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中标价格为：¥268000.00 元（大写：  
贰拾陆万捌仟元整），服务期限：合同签订并生效之日起 20 天内交货。

法定代表人：何敏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460108MA5T2KP666

请你单位在收到本通知书后 30 天内，与招标人联系办理合同签订等有关事  
项。

特此通知。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何敏*

2022 年 1 月 7 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吴清琳*

2022 年 1 月 7 日

见证服务机构：（盖章）



2022 年 1 月 7 日

## 七、合同鉴证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本合同上签章，以证明本合同条款与磋商文件、磋商响应文件的相关要求相符并且未对采购内容和技术参数进行实质性修改。

## 八、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磋商文件、乙方的磋商响应文件和评标时的澄清函（如有）；
- 2.成交通知书；
- 3.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必要文件。

上述合同文件内容互为补充，如有不明确，由甲方负责解释。

## 九、合同备案

本合同一式陆份，中文书写。甲方执叁份，乙方、采购代理机构各执壹份，另外一份由采购代理机构报政府采购主管部门备案。

甲方：澄迈县教育局（盖章）

乙方：海口美兰雄利装修商行（盖章）

地址：

地址：海口市美兰区文明中路 19 号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蔡世峰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谭梅玉

日期：2022年1月29日

日期：2022年1月29日

代理人声明：本合同标的经海南政兴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依法定程序采购，合同主要条款内容与磋商文件、乙方的磋商响应文件的内容一致。

代理人：海南政兴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公章）

经办人：吴清琳

日期：2022年1月29日

乙方开户银行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文明东路支行  
帐 号：4600 1004 2360 5300 0626

3、项目正常运行，自通过验收结束满壹年后，甲方接到乙方退还项目设备 质量保证金的申请，甲方确认在此期间产品质量良好、且使用正常，在 15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无息返还设备质量保证金。如果此期间产品出现质量问题 而乙方不及时更换维护等服务的，造成甲方损失时，甲方有权从质量保证金中扣除，当甲方的损失超过设备质量保证金数额时，乙方要追加补偿，弥补甲方的损失。

#### 四、违约赔偿

4.1 除 4.2 条规定的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甲方可从合同款中扣除违约赔偿费，每延迟一个工作日迟交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或未提供服务，按合同金额的 0.5% 计扣违约赔偿费。但违约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为合同金额的 10%。如果乙方延迟交货时间超过一个月，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按合同约定及法律规定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4.2 如果双方中任何一方由于战争、严重火灾、水灾、台风和地震以及其它经双方同意属于不可抗力事故，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

#### 五、合同纠纷处理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纠纷，作如下处理：

- 1、申请仲裁。仲裁机构为海南仲裁委员会。
- 2、提起诉讼。诉讼地点为采购人所在地。

#### 六、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各自指定的代表人签字和盖章、以及采购代理机构签字和盖章后生效。

4	窗帘（教师办公室·会议室·小学部）	1.罗马杆安装 2.材质为加厚 电雕遮光 3.窗帘折叠系 数2倍考虑 4.含运费·安装	234.21	188	44031	
5	合计				268000	
6	合计（含税价）				268000	
报价总额		（小写）： 268000				
		（大写）： 贰拾陆万捌仟元整				

二、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三、付款：

1、合同签订后，甲方凭乙方开具的正式有效发票，一次性支付给乙方合同总价30%预付款，即人民币大写：捌万零肆佰元整（¥80400.00元）。

2、采购货物运达甲方指定地点，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并提交相关的文档、资料后，乙方按合同总价的5%（四舍五入至1元整）即人民币大写：壹万叁仟肆佰元整（小写¥13400.00元）作为项目设备质量保证金，设备质量保证金根据海南省财政厅文件《海南省财政厅关于项目质量保证金支付管理相关问题的通知》（琼财支【2015】1766号）中的第二项内容（采取质量保函方式解决保证金预算执行的问题）执行，乙方将质量保函原件和开具的正式有效发票交给甲方，在20个工作日内一次性将合同总价剩余70%的款项大写：拾捌万柒仟陆百元整（小写¥187600.00元）汇入乙方账户。

乙方开户名称：海口美兰雄利装修商行

# 购销合同

甲方：澄迈县教育局

乙方：海口美兰雄利装修商行

甲乙双方根据 2021 年 12 月 31 日海南中学美伦校区设备采购项目（二期）（项目编号:HNZXCYC2021-37）C 包公开成交结果及磋商文件的要求，经协商一致，同意以下条款作为本项目合同条款。

## 一、合同标的及金额等

序号	项目名称	规格	数量	单价 (元)	小计(元)	备注
1	窗帘（学生宿舍）	1.罗马杆安装 2.材质为加厚麻料遮光 3.窗帘折叠系数2倍考虑 4.含运费·安装	622.6	183.483	114237	
2	卷帘（学生宿舍）	1.成品卷帘 2.材质为加厚麻料遮光涂银 3.含运费·安装费	485.54	136	66033	
3	窗帘（教学楼）	1.罗马杆安装 2.材质为加厚电雕遮光 3.窗帘折叠系数2倍考虑 4.含运费·安装	232.44	188	43699	

合同编号：

# 海南中学美伦校区设备采购项目（二期）

## 购销合同

项目名称：海南中学美伦校区设备采购项目（二期）

项目编号：HNZXCYC2021-37

标 包：C包

内 容：窗帘

甲 方：澄迈县教育局

乙 方：海口美兰雄利装修商行

签订日期：2022 年 1 月 29 日